

##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大地纬”或“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 一、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近日，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开户机构	账户名称	账号
1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济南分公司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9906033907
2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济南分公司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9906033909
3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济南分公司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9906033910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专户。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执行委员会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等，授权经营层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以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确保资金安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